

親愛的市民：

本市都市計畫「修訂臺北市南港區玉成段一小段 169 地號等產業特定專用區（一）（工）及產業生活特定專用區（一）（住）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暨都市設計準則細部計畫案」自 112 年 11 月 16 日起在本府及本市南港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 30 天，敬請就近閱覽。另計畫書電子檔等文件及說明會相關資訊請至[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/公展公告/都市計畫公展項下查詢（QRCode 詳本傳單下方）](#)。

又為使市民進一步瞭解該項計畫之內容，本府訂於 112 年 11 月 28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7 時假本市南港區西新區民活動中心（臺北市南港區成功路一段 99 號）舉行都市計畫說明會，敬請就近踴躍參加。

各公民或團體對計畫案如有任何意見，請利用公民或團體意見表或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網站，於公開展覽期間向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（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10 樓西北區）提出。如有疑義，請撥打市民熱線 1999（外縣市請撥 02-27208889）轉 8266，洽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陳小姐。



112 年 11 月臺北市政府印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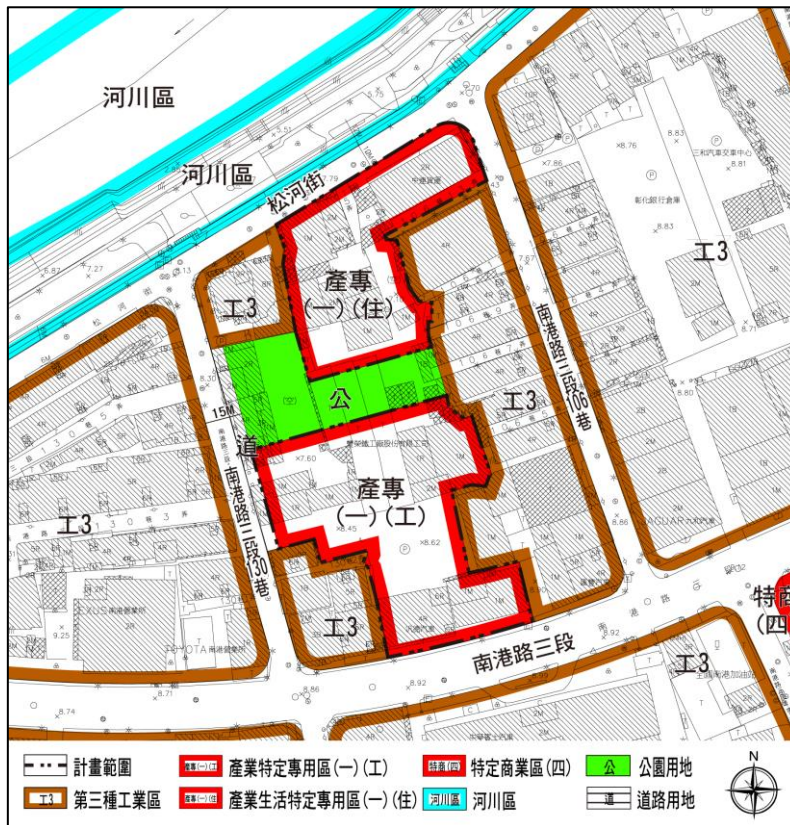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 計畫範圍示意圖

■ 修訂重點（註:詳細計畫內容請參閱公開展覽計畫書）

1. 修訂產業特定專用區（一）（工）容積總量上限規定：111年12月1日公告「修訂『臺北市南港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（通盤檢討）案』內產業生活特定專用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案」（下稱111年修訂南港產專區案）規定，產業特定專用區（工）維持原工業區允許之使用，未涉及回饋，其容積總量上限回歸通盤檢討通案2倍規定。本計畫區內產業特定專用區（一）（工）性質等同於產業特定專用區（工），故本計畫修訂容積總量上限規定，與111年修訂南港產專區案一致。
2. 刪除容積移轉回饋及建築設計相關管制規定：111年修訂南港產專區案已刪除容積移轉回饋、管委會空間或門廳使用之比例，以及不得設置圍牆之規定。本計畫修訂刪除相關規定，與111年修訂南港產專區案一致。

註：本案公開展覽之都市計畫書資料可至「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/公展公告/都市計畫公展」下載。（<https://www.udd.gov.taipei>）